

新城鄉112年度太魯閣族傳統樂器研習班簡章

壹、計畫緣起：

台灣原住民族樂器雖然沒有歌唱舞蹈等傳統樂舞形式來得豐富與發達，但卻較少受外來文化（樂器）之影響，仍保留其原來之風貌，實在難能可貴。台灣原住民樂器有以下之特點：(1)音量較小聲的樂器較多，如：口簧琴、弓琴、笛子等。(2)大部分是獨奏樂器（除杵音外）。(3)自體發聲樂器佔多數，沒有發現皮膜樂器。(4)在原住民族群中，雅美族沒有發現使用任何樂器，這是很奇特的現象。就赫倫伯斯特與薩克斯(Hornbostel & Sachs)的分類法來介紹台灣原住民樂器，就是用風管樂器(Aerophone)、自體發聲樂器(Idiophone)、弦樂器(Chordophone)、皮膜樂器(Membranophone)、電子樂器(Electranophone)等五種分類法，而台灣原住民樂器只有三類，即自體發聲、風管、絃等共約十五種樂器。(取自：<https://resource.iyp.tw/static.iyp.tw/26459/files/6969a4a4-f253-45da-a2e8-7d6128689862.pdf>)然本鄉原住民族計有13族約近7000人佔全鄉1/3人口，其中太魯閣族佔本鄉原住民族22%，茲就太魯閣族傳統常見樂器木琴、口簧琴及獵首笛三種樂器分別論述。

(一) 木琴

木琴是太魯閣族獨特的樂器，木琴製作的材料有：食茱萸(sangas)、山鹽木(prihut)、檜木(qulit、byugu、plux)、油桐(bruqil)、楓木(dgarung)等，以山鹽木之打擊聲音最清脆，而油桐之聲音最厚實。通常在製作前需要選擇長時間陰乾的木材，才能讓木琴不容易變形。木琴的敲擊演奏用於召喚親友共享美食或作為舞蹈伴奏，敲擊時男士盤坐、女士則採跪姿進行，可以分為單手或雙手演奏兩種。木琴的聲音清脆響亮，音階有Re、Mi、Sol、La等四個音，音階的位置分別是1號Re音（圓5.5cm）、2號Mi音（6.5cm）、3號Sol音（5.2cm）、4號La音（4.8cm）。

木琴為太魯閣族最知名的樂器，早期族人在深山打獵時，敲擊木頭利用山谷回音，傳統訊息到部落，後逐漸演變為兼具驅趕雀鳥的實用器物，與召喚親友共享美食或舞蹈伴奏的娛樂性樂器。(取自：花蓮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數位典藏-木琴(hl.gov.tw))

(二) 口簧琴

口簧琴的製作是將桂竹片的中間挖空，再鑲入一個金屬片（竹台金屬簧），或者是在切割竹片時不完全挖空，保留中間細長竹片並削薄（

竹台竹簧），最後在桂竹片的兩側繫上細繩。口簧琴彈奏時，左手纏住細繩以握穩口簧琴，並將口簧琴靠在嘴巴前緣，讓口部與兩頰作為共鳴音箱，彈奏時用右手扯動細繩，即可發出共振響聲。太魯閣族的文化中，常用口簧琴來表達感情與愛意。

口簧琴是一種構造簡單、攜帶方便之小型樂器，廣泛使用於休閒、助興等場合，是族人用於語言表達、情感連絡、表達愛情及歌舞同歡的樂器。（取自：花蓮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數位典藏-口簧琴（hl.gov.tw））

（三）獵首笛

獵首笛為太魯閣族人傳統的召魂慰靈器物，當太魯閣男子成功出草後，藉由吹奏獵首笛的聲音，以引領、撫慰、召喚被獵者的靈魂，將死者靈魂迎回自己家中保護自己的家族，並由此獲得被獵者的生命能量。

獵首笛也在進行獵首慶典的儀式上吹奏，由祭司從部落吹奏歡迎慶祝凱旋歸來的勇士。因此，獵首笛的使用有其神聖性，必須是獵首者或部落的祭司才能使用，非一般人能隨意吹奏。（取自：花蓮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數位典藏-獵首笛（hl.gov.tw））

太魯閣族主要依其生活習俗及文化串聯其獨特樂舞，其所使用的傳統樂器往往就地取材，所彈吹奏大多訴以思念、情感連繫及共歡樂為旨。又近年來隨著原住民族群意識抬頭，國家政策重視各個族群，並在傳統文化、語言層面上向下扎根、積極復振，為保留並傳承太魯閣族特有音樂，爰開設本研習班，期望以傳統音樂會友，讓美妙悅耳的音符在各族群間流動。

貳、計畫依據：

本鄉112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參、計畫目標：

- 一、 藉由基礎及專業培訓課程，復振太魯閣族獨特的音樂文化。
- 二、 發揚太魯閣傳統樂器音樂並重現原音，永續保存在地文化。
- 三、 以音符會友，表現原住民族的熱情和才能並能以在地音樂與國際交流互動。
- 四、 豐富族人生活內涵，培訓部落族人音樂專長，並在家庭中發揮潛移默化效果，在傳統音樂中獲得自我肯定與認同。
- 五、 刺激族人音樂上的造詣，經由課程洗禮能持續發展屬於自己的曲

調並能發表，創造展演機會。

肆、執行單位：

- 一、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新城鄉公所。
- 三、贊助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伍、辦理時間：

112年4月8日(六)起至112年7月1日(六)止每週六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共計33小時(如遇國定假日或天災不可抗力因素則順延)。

陸、辦理地點：

本鄉原住民多功能活動中心(花蓮縣新城鄉大漢村大安街1號)

柒、實施內容：

一、培訓對象：

- (一) 設籍本鄉之具太魯閣族身份者(不限性別，國小以上)。
- (二) 未曾學習太魯閣傳統樂器之初學者優先(原住民身份不限族群)。
- (三) 若未達開班人數，則開放外鄉具太魯閣族身份者或有興趣之民眾。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3月31日(星期五)下午5時30分止。

三、報名時間：上午9時~下午5時30分。

四、報名方式：請自本所原住民事務所領取上課報名表或至本所網頁(<http://www.sinchen.gov.tw>)-最新消息下載報名表，填妥後親送或提交google線上報名表(<https://forms.gle/S1UrpXGPXY5gtK4fA>)或傳真(03-8265478)至本所原住民事務所。(聯絡方式：電話03-8267223轉194林小姐)

五、培訓人數：15人~20人。

(如未達15人保留僅開辦木琴研習班之權益)

六、 培訓辦法：

- (一) 培訓學員需填寫研習保證書(如附件一)，並繳交保證金計新台幣 1,000 元整，所繳納保證金於結業後依鄉庫帳務程序辦理退還作業；若學員請假時數超過總時數5分之1者，保證金則不予退還，全數沒入鄉庫，但遇重大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者除外。
- (二) 本培訓課程所需費用及樂器由本所提供，惟部份工具用品依課程需求須由學員自備。
- (三) 培訓學員需於課程結束時繳交每項音樂成果至少1項(可自行選擇)。(本課程成果分為三部份，於結訓時抽籤決定各學員評量之部份。)
- (四) 依培訓辦法完成課程之學員，結業時由本所頒發結業證書。
- (五) 本辦法未盡事宜，得隨時增減訂之。

捌、 課程師資：

哈尤·尤道(莊春榮)老師，講師資歷詳如附件二。

玖、 課程表：

堂次	日期	課程內容	時間(時數)	備註
1	4/8(六)	(1)太魯閣族傳統樂器簡介 (2)彈奏法： a. 木琴(單手) b. 口簧琴(發音練習) c. 獵首笛(音階練習) (3)練習及回饋	09:30-12:30 (3小時)	木琴、口簧琴、獵首笛傳統樂器基本認識
2	4/15(六)	(1)曲目練習： a. 木琴(美麗的木琴聲) b. 口簧琴 (Rimuy Maku rimuy wah!) c. 獵首笛(英雄之歌) (2)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3	4/22(六)	(1)曲目練習： a. 木琴(雙手彈奏法)	09:30-12:30 (3小時)	

		b. 口簧琴(情歌之一) c. 獵首笛(懷念的故鄉) (2)練習及反饋指導		
4	4/29(六)	(1)曲目練習: a. 木琴(呼喚人來聚聚) b. 口簧琴(情歌之一) c. 獵首笛(懷念的故鄉) 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5	5/6(六)	(1)曲目練習: a. 木琴(呼喚人來吃獵物) b. 口簧琴(情歌之二) c. 獵首笛(打獵歌) (2)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6	5/13(六)	(1)曲目練習: a. 木琴(祈禱之歌) b. 口簧琴(情歌之二) c. 獵首笛(打獵歌) (2)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7	5/20(六)	(1)曲目練習: 木琴、口簧琴、獵首笛 (結婚舞蹈之歌) (2)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8	5/27(六)	(1)曲目練習: 木琴、口簧琴、獵首笛 (結婚舞蹈之歌) (2)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9	6/3(六)	(1)曲目練習: 木琴、口簧琴、獵首笛 (每首歌總複習/各樂器合奏及獨奏) (2)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10	6/10(六)	(1)大合奏 (2)練習及反饋指導	09:30-12:30 (3小時)	
11	7/1(六)	成果發表(著傳統服)	09:30-12:30 (3小時)	成果展

拾、 預期效益：

- 一、 培訓學員能發展第二專長，成為在地具文化音樂之人才。
- 二、 認識音樂在文化上的重要性，保留及傳承文化底蘊，凝聚族人並提升自信心及自我肯定。
- 三、 藉由種子學員的培訓，營造本鄉族群音樂國度，並能和他鄉交流互動，
增添本鄉音樂人才質量。

壹拾壹、 本計畫奉鄉長核准後實施。

壹拾參、 本計畫若有不足，得隨時修正之。

新城鄉112年度太魯閣族傳統樂器研習班報名表

課程日期時間：112/4/8~112/7/1(每周六上午09:30-12:30)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電話	住家： 手機：
身分證字號			生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服務單位或 就讀學校					
樂器研習 喜好排序	☐ 木琴 ☐ 口簧琴 ☐ 獵首笛 ☐ 其他_____				
(依喜好程度依序號填1、2、3...)					
曾參與過的 研習訓練					

研習（報名）保證書

本人_____，參加新城鄉公所辦理「新城鄉112年度太魯閣族傳統樂器研習班」，研習期間願全程參與訓練課程，訓練期間請假時數不超過上課總時數5分之1，也不因個人因素無故退訓，並遵守計畫及教室班級公約相關規定，如有違規事項無異議退訓，繳交之保證金無條件沒入公庫，以免造成國家公共資源浪費。

參訓學員簽名：_____

培訓單位：花蓮縣新城鄉公所原住民事務所

112 年 月 日

※報名時即進行資格審查，通過者直接繳交保證金1,000元，遂完成報名手續

資歷表			
姓 名	Hayu Yudaw 哈尤·尤道(莊春	族 別	太魯閣族
經歷簡介	學歷 ◆ 玉山神學院神學學士畢業(B. Th) ◆ 亞洲音樂典禮禮儀學院音樂學士(B. C. M) ◆ 溫哥華神學院神學碩士畢業(M. T. S) ◆ 東南亞神學院神學碩士(M. Th) 經歷 ◆ 那魯灣合唱團指揮 ◆ 太魯閣族兒童傳統樂器指揮(導) ◆ 瑟基克(太魯閣)族樂器製作及演奏講師 ◆ 玉山神學院牧育長、音樂系系主任 ◆ 中華聖樂促進會頒授「台灣文學貢獻」獎 ◆ 陳水扁總統頒授「教育百人團」獎 現任 ◆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太中砂卡噹教會牧師 ◆ 原住民音樂作(編)曲家 ◆ 玉山神學院音樂系兼任講師		

花蓮縣新城鄉112年度太魯閣族傳統樂器研習班肖像授權同意書

本人 _____（以下簡稱為甲方）同意予新城鄉公所（以下簡稱乙方）「新城鄉112年度太魯閣族傳統樂器研習班」活動中使用，並簽屬表示接受本同意書之內容。簽署本同意書，即表示雙方願意接受下列所有條款與規範：

- 一、 甲方同意授權由乙方使用其個人宣傳資料及肖像（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以下簡稱肖像）以非獨佔性（non-exclusive）、適用範圍遍及全世界（worldwide）、免版稅（royalty-free）的方式授權乙方從事以下行為：
 - (一)、 乙方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並可公開發表，及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且可無須再通知或經由甲方同意，但於公開發表時必須尊重甲方個人形象，不得發表於非正當管道（例如情色書刊或網站、交友網站或違反社會風俗之貼圖網站等），如有此情況發生甲方得以立即終止乙方使用其肖像權，並要求乙方賠償其個人形象損失。
 - (二)、 雙方同意單獨使用授權肖像來展示及宣傳。乙方並保有視覺設計之著作權利與設計相關合作單位之拍攝、活動、文宣事宜中使用以互助共惠效益之。
 - (三)、 如乙方所提供之創作備份於甲方，甲方使用時也應尊重乙方創作權，公開發表時須註明原創者資料。
- 二、 乙方需保密甲方非個人宣傳之私密資料（例如：電話、地址、身分證字號等），未經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外流給義務工作人員及非乙方正式雇用人員等。
- 三、 凡因本同意書所生之爭議，簽約雙方同意依中華民國法律及商業慣例，本誠信原則協議解決之；如有訴訟之必要時，立同意書人同意以臺灣花蓮地方法院為第一管轄法院。
- 四、 所有和本同意書相關的通知、聲明、要求及通信都必須以書面形式。一旦簽署後即立刻生效，並表示雙方對於本同意書內容的同意。
- 五、 本同意書1式2份，由甲乙雙方各持1份保留，本同意書內容只能在具有雙方簽署同意的書面文件下才能改變內容。

甲 方：

【簽章】

（註：18歲以下未成年人並請法定代理人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乙 方：新城鄉公所

統一編號：94511906

地 址：花蓮縣新城鄉大漢村光復路570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